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4-088

转债代码：1180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
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406,550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406,55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28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2 年 9 月 1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2），公司独立董事饶育蕾女士受其他独立董事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三）2022 年 9 月 14 日至 2022 年 9 月 23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 年 9 月 2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67）。

（四）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69）。

（五）2022 年 11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

格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九）2024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1、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高江雄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9,000	14,700	30.00%
李志祥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	42,000	12,600	30.00%

段艳兰	中国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42,000	12,600	30.00%
丁国峰	中国	副总经理	42,000	12,600	30.00%
刘安虎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1,000	6,300	30.00%
陈胜男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1,000	6,300	30.00%
杨雄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4,000	4,200	30.00%
王栋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4,000	4,200	30.00%
小计			245,000	73,500	30.00%
二、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 40 人）			721,000	215,800	29.93%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			966,000	289,300	29.95%

2、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	/	/	/	/	/
二、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 55 人）			234,500	117,250	50.00%
预留授予部分合计			234,500	117,250	50.00%

注：上述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情况已剔除放弃认购当期可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 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情况。

在本次缴款验资过程中，1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放弃认购当期可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500 股，1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放弃认购当期可归属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500 股，前述 2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本次可归属的合计 2,000 股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次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6,550 股。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02 人（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 48 人，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55 人，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中有相同激励对象 1 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4 年 11 月 28 日

(二)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406,550 股

(三)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61,849,467	406,550	62,256,017

四、验资及股本登记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1 月 10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4]1100022 号），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经审验，截至 2024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实际收到 102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15,993,677.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406,55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5,587,127.00 元。

2024年11月21日，公司已完成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4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7,056,396.02元，基本每股收益为1.25元。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62,256,017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4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06,55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66%，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3日